

#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59,727,92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5,795,305 股的 33.98%。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日为 2013 年 8 月 12 日。

###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股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671 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5,300,000 股，并于 2009 年 8 月 11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上市时公司总股本为 61,040,037 股。

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21 日实施了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5 元现金（含税），每 10 股转增 8 股），总股本由 61,040,037 股增至 109,872,066 股。

公司于 2012 年 6 月 8 日实施了 201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2 元现金（含税），每 10 股转增 6 股），总股本由 109,872,066 股增至 175,795,305 股。

###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限售承诺

在公司 2009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两名实际控制人董泰湘女士、赵福君先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锁定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该承诺已于 2012 年 8 月 10 日期满。

#### 2、自愿追加股份限售承诺

2012 年 8 月 6 日，基于对公司发展的信心，公司两名实际控制人董泰湘女士、赵福君先生签署了追加股份锁定期限的承诺：自 2012 年 8 月 11 日至 2013 年 8 月

10 日期间，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

作为公司董事长，赵福君先生同时承诺：前述限售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所持公司股票，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

### 3、承诺履行情况

经核查，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公司两名实际控制人董泰湘女士和赵福君先生均已严格履行公司《招股说明书》中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份限售承诺，以及追加股份限售承诺，其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持有人名称与实际持有人名称一致。

### 4、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及违规担保情况

公司两名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资金情况，并且不存在本公司为其提供违规担保的事项。

##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为 59,727,921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5,795,305 股的 33.98%，由于实际控制人赵福君先生系公司董事长，其所持公司股份限售期满后，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次限售股份将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解除限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全称	所持限售股份总数	本次解除限售数量	备注
1	董泰湘	36,110,798 股	36,110,798 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
2	赵福君	23,617,123 股	23,617,123 股	公司实际控制人、 现任公司董事长
合计		59,727,921 股	59,727,921 股	--

## 四、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 2、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 3、股本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表。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8月9日